

关于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收益支付的公告

(2015 年第 6 号)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5 年 12 月 15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
基金简称	嘉实机构快线货币
基金主代码	000917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5 年 6 月 25 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
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 为基金份额的日期	2015 年 12 月 15 日
收益累计期间	自 2015 年 11 月 16 日 至 2015 年 12 月 14 日止

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

累计收益计算公式	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 = \sum 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 (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日收益逐日累加) 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 = 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分配前所持有的基金份额 \times 当日基金收益 / 当日基金份额总额 (按截位法保留到分, 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, 直到分完为止。)
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	2015 年 12 月 16 日
收益支付对象	2015 年 12 月 15 日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

	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
收益支付办法	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国家相关规定，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，暂免征收所得税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拥有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，2015 年 12 月 16 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进行查询及赎回。

(2) 2015 年 12 月 15 日，投资者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，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。

(3) 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 15 日集中支付并按 1.00 元的份额面值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。若该日为非工作日，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。

(4) 咨询办法

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600-8800，网址：
www.jsfund.cn。

代销机构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诺亚正行（上海）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、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、宜信普泽投资顾问（北京）有限公司、万银财富（北京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中经北证（北京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、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、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泰证券有限公司、第一创业证券股份

有限公司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。